

证券代码： 000408

证券简称： 藏格控股

公告编号： 2017-65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公司召开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7月6日（星期四）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7月6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7月5日15:00至2017年7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三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 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

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279号成达大厦1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的相关公告。

2、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的相关公告。

(二) 特别强调事项

1、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需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证明、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2. 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279号成达大厦11楼1107。

3. 登记时间：2017年7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投票流程请见本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蒋秀恒

联系电话：0979-8432816

传 真：0979-8432816

2.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60408”。
2. 投票简称为“藏格投票”。
3.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 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00

-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 年 7 月 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5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6 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

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人出席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方(签字或盖章):

委托方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方持股数:

委托方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